從客戶視角看稅務合規化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對個人客戶而言，銀行保密制度的終結是以一封封信函的形式到來的。大約從 2012 年起，瑞士銀行陸續致函其外國客戶，要求他們確認其資產已向本國稅務機關申報。銀行要求客戶出具稅務合規聲明，有時還需附上稅務顧問的確認，並宣佈將終止未提供此類聲明的客戶的業務關係。許多客戶同時收到數家銀行的此類信函，被迫在幾個月內決定，是對其資產進行合規化處理，還是關閉帳戶。[1]

合規化本身需要大量工作。顧問必須取得相關年度的完整帳戶資料，這些年度往往跨越十年以上，包括資產、收入和交易對賬單。如果銀行已不再保存較早的記錄，或者客戶曾在不同銀行持有多個帳戶，重建工作就會變得困難。收入必須按照客戶本國的稅法計算，而本國稅法對投資基金、結構性產品和外幣的處理往往不同於瑞士銀行對賬單。在繼承案件中，繼承人通常對資產來源知之甚少，不得不重建一個被逝者向家人隱瞞的帳戶的歷史。

合規化的成本取決於資產規模、未申報期間的長短以及本國的制度。除稅款和利息（在長期未申報的案件中可能吞噬相當一部分資產）之外，客戶還須承擔稅務顧問、律師的費用，在複雜案件中還須承擔法務會計師的費用。法律風險也各不相同。根據德國的制度，完整且及時的自願披露可免於處罰，而不完整的披露則

Copyright © 2026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 瑞士律師、香港事務律師、英格蘭及威爾士事務律師。如需了解更多有關瑞士法律、稅務及信託服務的資訊，請瀏覽 www.ressos.ch

可能使客戶就整個期間面臨刑事訴訟。在作者的執業經驗中，瑞士銀行、德國稅務顧問和辯護律師之間的協調往往與稅款計算同樣重要。[2]

有些客戶選擇了不同的道路。其中一部分人關閉帳戶並以現金提取資產，將資產轉移到尚未實施自動資訊交換的其他司法管轄區，或將其轉入保險包裝及其他承諾繼續保密的結構。這些策略大多曇花一現，因為自動資訊交換很快覆蓋了幾乎所有相關司法管轄區，而且在某些情況下銀行會向當局報告大額提款。德國和瑞士當局還取得了在引入自動交換之前數年間資產轉出瑞士的數據，從而能夠識別出試圖規避合規化的客戶。[3]

1 註釋

1. 關於瑞士銀行大約從 2012 年起要求外國客戶確認其稅務合規（聲明、稅務顧問的確認）並終止與不合規客戶業務關係的做法，參見新聞報道及瑞士銀行家協會的出版物。待核實。
2. 關於合規化成本的構成（補繳稅款、利息、附加費、顧問費）以及完整性對於根據《德國稅收通則》第 371 條（AO）進行的自願披露之有效性的意義，參見德國稅務刑法的標準文獻。待核實。
3. 關於客戶試圖通過現金提取、轉移至其他司法管轄區或保險包裝來規避合規化，以及 2017 年之前提供有關轉出資金的資訊（例如在瑞士與德國的行政協助實踐中），參見新聞報道及稅務機關的出版物。現狀待核實。

僅供一般參考。本文不構成法律或稅務意見，不能取代針對個別情況的專業意見，亦不建立律師與客戶關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狀況。

網上版本：hk.helveticaregister.com/basel-regularisation-from-the-client-s-perspective

Copyright © 2026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 瑞士律師、香港事務律師、英格蘭及威爾士事務律師。如需了解更多有關瑞士法律、稅務及信託服務的資訊，請瀏覽 www.ressos.ch